

评论员观察

热搜词条处置新规则更加重视用户的投诉,确实触到了平台治理的痛点和难点。随之而来的必然是平台的介入和干预,这个环节也考验着平台的智慧和能力。

观点

不让农村儿童发育迟缓 亟待“顶层设计”助力

养育支持是今年全国两会的热词,全国政协常委王路更关注农村婴幼儿的养育问题。他说,农村留守儿童中有大量孩子不满3岁就与母亲分离,在大脑发育最敏感和脆弱的时期,缺乏母亲的陪伴和早期刺激,将对婴幼儿的认知和心理发育造成不可逆的消极影响。王路引用中国发展研究基金会2020年的调查数据显示,脱贫地区5岁以下儿童的发育迟缓率为全国平均水平的数倍。

农村儿童发育迟缓率需要引起高度重视。实际上,2019年印发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的指导意见》中,就提到“加大对农村和贫困地区婴幼儿照护服务的支持,推广婴幼儿早期发展项目”。但从实际情况看,与期待还有距离。鉴于部分农村人缺乏早期养育观念,需要精准普及常识;鉴于某些农村家庭无钱托育孩子,有待财政支持。希望有关方面尽快拿出“顶层”设计方案,制定时间表和路线图,明确有关部门和地方政府的责任,让农村婴幼儿摆脱发育迟缓。 据北京青年报

微博热搜处置规则更新,秉持“公”心是根本



3月12日,微博发布公告称,将更新热搜词条处置规则并于近期上线热搜词条投诉入口。根据更新后的热搜词条处置规则——当热搜词条出现人身攻击或严重侵犯当事人合法权益情况时,当事人可通过站方官方渠道进行投诉,站方在接受投诉后将及时介入研判并按规则予以修改或调控处置;当热搜词条被大量用户投诉时,若存在较多引战互撕、宣扬抵制、攻击谩骂或明显违背公序良俗内容,站方将及时介入研判并按规则予以修改或调控处置。

评论员 沙元森

说是“更新”规则,其实就是有针对性地“打补丁”。微博方面解释,过去半年来,平台接到不少投诉和反馈,“为进一步改善热搜生态秩序,切实保障热搜当事人合法权益,有效打击引战互撕、挑唆对立等不良现象”,才有了以上变化。

虽然只有寥寥数语的解释,却也凸显了

平台对热搜背后不良现象的重视。长期以来屡禁不止的“引战互撕”“挑唆对立”等热搜乱象,现在确实应该得到一个根本治理。

热搜榜单,在各大平台有着不同称呼,但从其功能来看,都是指按资讯受关注程度,由高到低进行排列的一份名单。上榜的热搜词条也是用户及时知晓重大新闻和社会热点的重要途径。微博热搜能够比较快速准确地反映用户对热点内容的关注度和方向,一直是网民发现和讨论热点的主阵地之一。

但是,正如全国人大代表,重庆市九龙坡区谢家湾教育集团党委书记、总校长刘希娅所言,热搜榜单其实是一把“双刃剑”。在流量和利益的裹挟下,一些所谓的“热搜词条”已经不能如实地反映事件的真相和原有热度。一些平台和用户为了流量和利益的最大化,也会主动利用热搜词条制造对立,使矛盾的双方卷入互撕,从而聚拢流量,扩大利益。

罔顾相关法规和传播伦理的热搜,肆意收割流量,给社会留下的是难以愈合的伤痕。涉及性别对立、阶层冲突、地域歧视等有悖于主流价值观的话题一再冲上热搜榜单,热搜的价值导向已然偏离正轨。一些个人及其家庭被无端推上热搜榜单,更是承受了巨大的

舆论压力,比如去年的“4岁女童搜救因外部原因中止”不实话题,就给当事人家庭以及有关部门带来极大的困惑和干扰,这种失实的话题已经扭曲了热搜的公共属性。

治理热搜乱象,在制度层面已经有规可依。2022年1月初,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发布《互联网信息服务算法推荐管理规定》就明确指出,算法推荐服务提供者不得利用算法过度推荐、操纵榜单或者检索结果排序、控制热搜或者精选等干预信息呈现。

但是,能否落实“坚持主流价值导向,优化算法推荐服务机制”,还是要看平台能否落实主体责任,有效克制逐利冲动,让热搜真正承载起社会主流价值,回归社会公共产品定位。

热搜词条处置新规则更加重视用户的投诉,确实触到了平台治理的痛点和难点。随之而来的必然是平台的介入和干预,这个环节也考验着平台的智慧和能力。如何判定“严重侵犯”、“大量”投诉,还应有一套具体的标准。要使新规产生应有的效果,最终还要平台坚持一个“公”字,以公正之心,为公共利益守护好热搜不被侵蚀。

五年未升副教授就转岗后勤,岂能如此“糟踏”博士



一张网传截图,把名不见经传的太原师范学院送上了热搜。截图显示的是,《太原师范学院引进和稳定高层次人才管理办法》中有这样一项规定:“引进的博士研究生来校工作满五年,如未能晋升副教授(已达副教授任职条件因指标原因未晋升除外),本人需服从学校安排转到后勤、保卫等服务保障岗位。”

评论员 王学钧

看到这项规定,许多人上网发声,大呼不解。对涉事学校而言,这一“舆情”也许纯属意外。其实,这样一所极普通的地方院校,硬要向某些科研名校“看齐”,对新引进的博士搞如此严厉的“非升即走”,想不引发质疑也难。

在普通本科高校正向应用型大学转型

的今天,像涉事学校这样的高校,是否必要向那些科研名校“看齐”——为“催生”科研成果而对引进博士搞“非升即走”,这本身就是个问题。就算想这么搞,也不具备科研名校那样的条件。在科研资源和晋升指标都有限的前提下,也像实力雄厚的科研名校那样给引进博士“施压”,这未免太“自不量力”了。

何况,即便是在科研名校,人们对“非升即走”也一直有不同的看法。用这种办法管理引进的博士,固然可以在一定程度上激发他们的科研潜力,倒逼他们快出成果多出成果,但是,也容易产生显而易见的副作用——重压之下,一些人可能会因急功近利而在科研上粗制滥造弄虚作假。

更让人难以接受的是,涉事学校给未达标博士设计的“归宿”——服从学校安排,转到后勤、保卫等服务保障岗位。正如有人所评论的,让博士去干后勤当保安,这也太“暴殄天物”了!这当然并非是说后勤当保安就低

人一等,而是说让好不容易引进来的博士去从事这类对文化水平要求较低的工作,也太不把“高层次人才”当回事了。

实在不想让引进博士继续待在教学科研岗位上,可以解除聘用合同,让他们走。像涉事学校这样,不让人家走,还不客客气气地打发人家去干后勤当保安,不仅是一种严重的人才浪费,更是一种没把引进人才放在眼里的“霸王条款”。事发之后,校方辩称这么做是为了激发引进博士的上进心。其实,在不少人看来,这更像是对未达标博士的一种羞辱。

当然,板子也不能全都打向涉事学校。这些年,高校管理者面对的一个突出难题是,来自上级部门的评估指标太多太细,有些指标太急于求成,让高校承受的考核压力很大。也许,涉事学校在引进博士管理上的“动作变形”跟这一点不无关系。

如果真是这样,那么,需要改变的就不只是涉事学校了。

多加10万元才能如期提车 消费者如何更敢说“不”

近日,海南省海口市一位消费者在购买雷克萨斯新款越野车时,遭遇提车价额外加价10万元的情况。电话录音显示,2024年1月16日,他在海口市升雷克萨斯汽车4S店与销售人员签订了购车意向合约,交付了5万元定金。但当天下午,却被告知需额外加收10万元服务费才能如期提车。而后,因未能与4S店达成一致,在未同意的情况下,该消费者交付的5万元定金被4S店退回。

近年来,汽车经销商加价外加价的行为并不少见,其中有“显性加价”,也有“隐形加价”,长期以来已经成为行业内的“潜规则”。必须指出,“禁止加价”早有规定。商务部印发的《汽车销售管理办法》明确要求,经销商不得在标价之外加价销售或收取额外费用。在此事件中4S店在签订合同之后要求合同外加价,属于违约行为。按照律师的说法,“商家不履行合约,应当向消费者退还双倍定金。”

从更深层面上,也要看到,消费者在面向4S店临时加价行为时,往往缺少话语权。这就要求,消费者应当提高自我保护意识,积极维权;政府部门应当加强监管力度,依法查处违法行为。 据正观新闻

AI“复活”生意火爆咋应对 用法律为“潘多拉魔盒”上锁

“只需52.1元,就能还原逝去亲人的容貌并和ta聊天。”据报道,用AI“复活”逝去的亲人,已经发展为一门生意。2023年4月,有博主通过AI“复活”奶奶,并与奶奶简单对话。

屏幕里的亲人当然并不真实存在,但与逝去亲人再寒暄几句、唠唠家常,也是一种精神上的慰藉。爆火之下,也有人对AI“复活”隐藏的伦理问题和潜在风险表示担忧。亲人去世后,肖像能否为后人所用、会不会用于非法目的,而且“复活”可能违背逝者本人意愿。现实生活中,已有通过AI换脸伪造受害者亲人、实施诈骗的案例,“复活”逝者若越来越简单,该如何确保逝者面容笑貌等敏感信息被安全合理的使用?种种疑问,追问AI复活技术的发展走向,也追问法律法规的边界。

不可否认,“复活”故人的潘多拉魔盒已被打开,很难再次关闭。为避免立法和技术之间出现“时空差”,法律法规必须早做打算,在更多人按下“复活键”之前制定标准与规范。 据北京晚报

机票退改签费用过高,是该做出改变了



“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临近,机票退改签费用过高问题再度引发关注。

据报道,魏女士3月初网购了从海南飞往安徽的机票,两天后,因行程有变想要改签,却发现不论是改签还是退签,她都要支付购票金额50%甚至更高的退改签费用,觉得这实在贵得离谱。这样的案例有很多,在黑猫投诉平台,关于机票退改签费用的投诉超过2000条,不少消费者对机票退改签费用做出了“过高”“夸张”“离谱”的评价。

机票退改签费用过高问题由来已久,消费者对这一问题的吐槽主要集中在两个方面。

一是,退改签费用高昂。以前段时期的一个登上热搜的案例为例,一名旅客花1800元购买了从墨尔本飞上海的机票,因为选错了时间,想要退票重买,结果被告知需要扣除

1500元的退票费用,退票费率高达83.3%。

二是,退改签费用阶梯档次不够明显。民航局《关于改进民航票务服务工作的通知》要求,航空公司要制定机票退改签收费“阶梯费率”,按照退改签时间距离登机日时间的长短,确定不同比例的收费标准。目前,仍有部分航司退改签费用阶梯档次不明显。比如,3月5日就有网友在社交平台表示,她购买了“五一”假期去印度尼西亚的机票,在付款2分钟后发现买错时间,申请退票时,被告知付款2902元买的机票只能退280元。

消费者购买机票后就与航司达成了某种合同约定,退改签在一定程度上属于违约,理应承担一定的责任。而且,以往乘坐飞机出行的人是少数,航空运输业具有较强的需求不确定性,旅客购买机票后再退改签,确实会增加航司的运营成本。航司为了规避恶意退改签,确保自身的利益,对退改签的旅客收取一定的费用具有合理性。

可是,这并不意味着机票退改签的问题不需要解决。要看到,消费者对解决机票退改签费用过高问题的呼声很高,也越来

越得到社会各界的认同。今年全国两会期间,全国人大代表郑月明就建议进一步降低火车票、飞机票退改签费率。

目前,乘坐飞机出行的旅客越来越多,航空出行已成为大众化的出行方式。随着网络和智能手机的普及应用,游客的购票方式也日益多元化便利化。伴随着乘客的增多和网购的便利,机票退改签带给航空公司的经营风险也在降低。比如,旅客提前一个月退改签,并不会对航空公司售票带来多大的影响。

解决机票退改签费用过高问题的时机已经成熟。对于航空公司而言,该是倾听消费者呼声,采取行动的时候了。航空业竞争日益激烈,想赢得消费者就必须拿出解决问题的诚意来。

民用航空主管部门也有必要行动起来。一方面,督促航空公司出台优化规则,放宽限制规定,降低机票退改签费率,并在购票网站、平台等的突出位置标示;另一方面,制定处罚措施,对拒不整改者予以严厉惩戒,确保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投稿邮箱:qilupinglun@sina.com